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6-060

债券代码：244543、245172

债券简称：G26 宁远 R、26 宁远 01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

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5 号）批准，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45,403,70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4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6,165,668.88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854,154.4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9,311,514.45 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出具《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6）第 0035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9 月 1 日、9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集装箱

船舶购置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新加坡）经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航新加坡”），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计 88,494.58 万元人民币通过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新加坡）有限公司向经航新加坡进行投资用于实施前述募投项目。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新增开立宁波远洋（新加坡）有限公司（NINGBO OCEAN SHIPPING（SINGAPORE）PTE. LTD.）及宁波远洋（新加坡）经航有限公司（NINGBO OCEAN SHIPPING（SINGAPORE）LONGITUDE PTE. LTD.）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的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签订等相关事项。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签订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5 日